# 读《红与黑》有感600字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风华正茂 更新时间：2025-05-03

*他满怀热血，一心怀念拿破仑时代凭个人奋斗取得成功的理想社会；他才华横溢，是驰骋在上流社会里的一个木匠的儿子；他野心勃勃，并把它埋藏在病态的外表下。他是于连——《红与黑》的主人公，一个散发着无限魅力的深深吸引着我的人。他一生曲折，为了适应时代...*

他满怀热血，一心怀念拿破仑时代凭个人奋斗取得成功的理想社会；他才华横溢，是驰骋在上流社会里的一个木匠的儿子；他野心勃勃，并把它埋藏在病态的外表下。他是于连——《红与黑》的主人公，一个散发着无限魅力的深深吸引着我的人。

他一生曲折，为了适应时代，违心的研究《圣经》，把拉丁文的《新约全书》背的滚瓜烂熟，他高傲、包含着不甘，在市长家做家庭教师时，他和德·雷纳尔发生了暧昧关系，不可否认其中包含着某些真挚的感情，但却更像是一种报复心理，当他占有德·雷纳尔，德·雷纳尔求他爱她时他说：“看呀！这个骄傲的女人，居然躺在我的脚下了！”或许之后他包藏祸心的与玛蒂尔恋爱，证实了，他已经将爱情当做工具，成了彻底的野心家。

为了向上爬，他伤害了很多人，然而却每每在之后忏悔，他蔑视贵族阶级的庸俗，怯懦，却又羡慕地位和财富，他憎恶大资产阶级的惟利是图和虚伪，却又不得不穿上教会的黑袍。通过于连以各种行为作出的报复和反抗，作者向我们揭露了一个动乱，扭曲的社会。同时也预言了它最终的灭亡。

在他向德·瑞那夫人开枪之后，于连便成为统治阶级阴谋的牺牲品，在狱中的思考，以及自杀式的发言尤其吸引着我。他很虔诚地忏悔自己的伪善：“只剩下很少的日子，竟

忘了生活和爱情。”同时他明白了，生死和永恒，都是非常简单的问题：“一个蜉游在烈日当空的夏季里，早上9点钟出生，晚上5点钟死去，它怎么能了解黑夜这个字的意义呢？再让它延长5个钟头的生命，它就会看见而且了解什么是黑夜了。”

命运之轮不断转动，于连留在殷红与浓黑的挽歌中，我只是小孩子，无法理解《红与黑》里对社会深沉的批判，我只知道，再黑暗的社会，终会随风而逝，只是于连却长存我心，吸引着我，他狂，桀骜不驯，他痴，至死不渝。在斑驳着阳光的血迹里，他的一生像就是迤逦的风景。

本文档由范文网【dddot.com】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.com站内查找